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加强公路工程交(竣) 工检测管理的意见(征求意见稿)》 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

为了进一步加强交(竣)工质量检测管理,严把交(竣)工验收关,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制定了《关于加强公路工程交(竣)工检测管理的意见(征求意见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公众可在2020年4月10日以前,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意见:

- 一、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意见发至电子邮箱: 869135297@qq.com。
- 二、通过信函方式将意见寄至: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75 号宁夏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318 室(邮政编码:750011),并在信封上注明"关于加强公路工程交(竣)工检测管理意见征求意见"字样。

联系人: 苏国平, 电话(传真): 0951-6076744。

附件:关于加强公路工程交(竣)工检测管理的意见(征求 意见稿)

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2020年3月9日

附件:

关于加强公路工程交(竣)工检测管理的意见 (征求意见稿)

各交通建设工程质监机构、建设单位及试验检测机构:

公路工程项目交(竣)工验收,决定了工程项目是否可以通车运营,关系到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交(竣)工质量检测是工程质量的最后一道关口,公正、科学、准确的试验检测数据决定着工程质量的准确判定。为了进一步强化工程交(竣)工质量检测管理,严格检测机构履约检查,保证检测人员持证上岗,加强检测仪器设备管理,提高检测数据准确度,严把交(竣)工验收关,提出如下意见。

一、择优选择交(竣)工检测机构

各交通质监机构、项目建设单位应选择具有相应资质且信誉 良好的检测机构进行交(竣)工质量检测工作,通过公开招标方 式的应合理设置招标条件并保证各个环节依法合规。在招标过程 和后续管理中着重整治出借资质、围标串标、转包分包等违法行 为。

二、加强交(竣)工检测机构履约管理

(一)检测机构不得将检测工作转让、转包、分包。各公路 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切实加强交工检测机构的履约管理,各交通 质监机构应在交工验证性检测前和竣工复测前加强检测机构的 履约管理,以履约管理来遏制出借资质、围标串标、获得检测工作后又转让、转包、分包等违法行为。

- (二) 交(竣) 工检测机构投标人员不得随意更换, 并应进 行质量责任登记备案。由于交(竣)工检测工作的重要性和特殊 性,各公路建设单位、交通质监机构应加强合同履约管理,按照 合同约定建立对交(竣)工检测机构人员的到位率考核机制。检 测机构的检测负责人及试验人员必须是投标文件承诺及双方合 同内确定的人员,无故不得更换。如有更换必须书面报建设单位 或质监机构,且人员资格不得低于同岗位招标文件的要求,更换 比例不得超过 30%,试验人员应注册在检测机构中。在投标承诺 外增加进场的试验检测人员必须按照合同约定注册在交(竣)工 检测机构 3 个月以上。在交(竣)工质量检测过程中,其他非中 标单位检测人员(子公司人员除外)不能从事相应检测工作或配 合工作。建设单位及交通质监机构应对进场的检测人员逐一核 查,填写《公路工程交(竣)工质量检测机构人员核查表》(见 附件1),并签字确认,以便倒查责任。在开展交(竣)工质量 检测工作前7天,参与检测的所有试验人员应在建设项目质量监 督机构完成质量责任登记备案。固定场所进行的试验检测项目应 通过相应的计量认证。
- (三)检测机构应在自治区内设立固定场所,配备符合要求的试验检测设备,满足检测工作需要。为了避免长途运输对仪器设备精度造成影响,避免检测机构临时租用仪器设备影响交(竣)工检测数据的准确性,交(竣)工检测机构应按照合同约定在自

治区内建立固定场所,对试验检测仪器设备进行维护、检定与校准,且试验检测仪器设备应是中标检测机构自有设备,不得租用。检测机构应保证人员、设备、环境、能力满足检测要求,在开展交(竣)工质量检测工作前7天,向建设单位或质监机构申请对以上事项进行核查。在交工验证性检测及竣工复测工作开始前7天,检测机构申请质监机构核验。核查时填写《公路工程交(竣)工质量检测机构场所及仪器设备核查表》(附件2),并签字确认,核查合格后方可开展交(竣)工检测工作。

检测机构固定场所面积应能放置路基、路面、桥梁、隧道工程及交通安全设施交(竣)工检测相关设备,进行设备保养、检定及开展相关试验,建议设置3间及以上,每间在20-22平米,总面积不小于60平米。沥青混合料密度及水泥混凝土路面劈裂强度检测仪器设备对室内温度都有严格要求,应按规范要求分别在不同房间设置。测定沥青路面的沥青混合料密度时,按照规范要求保证水中标准温度为25℃±0.5℃,室内温度为25℃±2℃;路面劈裂强度检测压力机(0-300MPa)要求室内温度为25℃±2℃。其他交(竣)工现场检测及室内检测仪器设备存放房间应干燥。

三、加强监督检查

建设单位和质监机构应按照各自职责分别对交工质量检测、交工验证性检测及竣工复测的人员、设备、试验场所环境进行检测工作过程核查,对检测过程及检测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等进行监督检查。监督检查结果报送自治区交通质监机构进行汇总,

并计入检测机构以及人员的信用评价。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信用评价办法》(交通运输部交安监发〔2018〕78号)对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建立的工地试验室及现场检测、试验检测人员信用评价标准均有详细的规定,各交(竣)工检测机构要严格遵守相关要求。对于存在严重违规行为承担交(竣)工检测任务的检测机构,自治区交通质监机构将对其违规行为进行处罚,并将综合甲级(专项)检测机构处罚情况上报交通运输部。

四、加强违法违约处罚

- (一)检测机构依据合同承担交(竣)工质量检测工作,不得出借资质、围标串标、转包分包。如经查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六条、《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及第六十二条、《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要求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 (二)如发现其他非中标单位(子公司除外)检测人员从事相应检测工作,或发现固定场所及试验检测设备均为其他检测机构或其他人所有,即视为违约,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六十条、《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要求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 (三)交(竣)工试验检测机构、工地试验室及现场检测项目、试验检测人员信用评价的失信行为,将按照《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及第四十八条、《公路水运工程

— 5 **—**

试验检测信用评价办法》第八条及第十二条等相关条款进行相应处理。

附件: 1. 公路工程交(竣)工质量检测机构人员核查表

2. 公路工程交(竣)工质量检测机构场所及仪器设备 核查表

建设项目名称: ______

公路工程交(竣)工质量检测机构人员核查表

	测机构名和 质等级:	尔: _				_		
序号	姓名	性别	岗位或 职务	职称	试验检测人 员证书编号	检测工 作年限	身份证号	签名
1			检测负 责人					

2 检测工 程师 3 4 5 6 检测员 7 8 投标承 诺外增 加人员 10 或辅助 人员 交(竣)工检测机 构自查情况 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核查情况 负责人: 年 月 日 质监机构 核查人: 核查情况 年 月 日

备注:人员现场核查时需提供身份证、职称证、试验检测资格证、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人员注册证书网上截图、近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等投标文件承诺的相关内容。

附件 2

公路工程交(竣)工质量检测机构场所及仪器设备核查表

工程项目名称									
检测机构名称									
检测机构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路	检	测项目	排水工程、小桥、涵洞、支挡工程					
	基	检	测指标	断面尺寸、铺砌厚度、混凝土强度、结构尺寸					
	工程	试验仪器		混凝土回弹仪(2个)、钢筋保护层厚度测定仪(1个)、混凝土 碳化深度测量仪(1个)、钢尺(2把)					
		检	测项目	路面面层					
		检	测指标	沥青路面压实度、沥青路面弯沉、沥青路面车辙、沥青路面渗水系数、混凝土路面强度、相邻板高差、平整度、抗滑、厚度、 横坡					
交工量测要目主竣质检主项及要	路面工程	试	验仪器	烘箱(1个)、浸水天平或电子天平(1台)、恒温水浴(1台)、网篮(1个)、路面钻芯机(2个)、贝克曼梁弯沉仪(1台)、百分表(2个)、车辙自动测定仪(1台)、激光构造深度测试仪(1个)、路面渗水仪(1台)、秒表(2个)、劈裂夹具(1套)、压力机(1台)、钢直尺(3把)、连续式平整度仪(1台)、水平尺(1把)、摆式摩擦系数测定仪(1台)、厚度测定仪(1台)、游标卡尺(1把)、3m 直尺(2把)、钢板尺(1把)、坡度尺(1把)					
仪器		检	测项目	下部、上部、桥面系					
设备	桥	检测指标试验仪器		墩台混凝土强度、主要结构尺寸、钢筋保护层厚度、墩台垂直 度、桥面铺装平整度、横坡、桥面抗滑					
	梁工程			混凝土回弹仪(1个)、钢筋保护层厚度测定仪(1个)、混凝土碳化深度测量仪(1个)、超声波检测仪(1个)、钢尺(2把)、3m 直尺(1把)、钢板尺(1把)、坡度尺(1把)、水平尺(1把)、静态应变测量与采集设备、动态应变测量采集与分析设备、桥梁动静载检测相关设备(进行桥梁动静载时需具备1套)					
	隧	检	测项目	衬砌、总体、隧道路面					
	道工程	检	测指标	衬砌强度、衬砌厚度、大面平整度、宽度、净空、仰拱厚度、 沥青混凝土路面或水泥混凝土路面检测指标					

	1								
	隧道工程	试验仪岩	器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化深度测量仪(1个	钢筋保护层厚度测定)、超声波检测仪(1 ·)、仰拱及垫层厚度(设备	个)、地质	质雷达	(1	
		检测项目	目 标志、标线、防护栏						
	交通安全设施	检测指标	示 逆	在柱竖直度、标志板净空、标志板厚度、标志面反光膜等级及 逆反射系数、反光标线逆反射系数、标线厚度、波形梁板基底 金属厚度、波形梁钢护栏立柱埋入深度、波形梁钢护栏横梁中 公高度、混凝土护栏强度、混凝土断面尺寸					
		试验仪皂	器 把台仪台	2m 直尺(2把)、钢尺(1把)、钢板尺(1把)、游标卡尺(把)、标志逆反射系数测试仪(1台)、标线逆反射系数测试仪台)、突起路标发光强度系数测试仪(1台)、标线涂层厚度测仪(1台)、千分表(2个)、防护栏基底镀涂层厚度测定仪台)、磁性涂层测厚仪(1台)、千分尺(1把)、超声波护栏设深度测定仪(可选1台)					
仪器设备标定证书是否齐全, 是否合规			否齐全,						
			4						
	仪器设备购买发票是否齐全, 是否为自有设备								
固定场所	房屋面积				房屋间数				
及环 境		环境场原 核查情》	•						
检测机构自查情况				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核查情况				负责人:		年	月	日	
质监机构核查情况			节旧 川 小	核查人:		年	月	日	

备注: 现场核查时需提供以下资料:

- 1. 检测机构等级证书及计量认证参数复印件;
- 2. 房屋自有或租赁合同原件及复印件,检测仪器设备标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仪器设备购买发票复印件;
 - 3. 相关管理制度等相关内容。